

內政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聯絡人：黃詩婷
聯絡電話：02-23566014
傳真：02-23976875
電子信箱：moi5733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航港局南部航務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1110117023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網路技術分公司台金第二海纜障礙維修1案，更新維修作業期間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網路技術分公司111年4月27日網客網纜字第11100004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作業前經本部111年2月10日台內地字第1110105406號函轉知，因近期有多條國際海纜障礙障礙尚待搶修，Cable Retriever海纜船變更排程，致旨揭海纜110年8月21日發生障礙之修理因故延後，爰延長作業期間至111年至6月30日止。其維修作業區域、維修船舶、船員及工作人員名冊皆維持不變。

正本：國防部、國防部海軍司令部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、文化部文化資產局、海軍艦隊指揮部、海軍大氣海洋局、財政部關務署、交通部航港局、交通部航港局北部航務中心、交通部航港局中部航務中心、交通部航港局南部航務中心、交通部航港局東部航務中心

副本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網路技術分公司

